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亚会B审字(2017)1751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八日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郑州市农业路 22 号兴业大厦 A 座 6 楼

邮箱：ythnfs037165336699 @126.com

电话：0371—65336699 65336565

传真：0371—65336699

审 计 报 告

亚会 B 审字(2017)1751 号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4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4 月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

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4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4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五)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1,442,52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29,041,987.93	
应收账款	3	247,758,193.31	
预付款项	4	72,56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	3,094,688.70	
存货	6	2,163,420.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3,573,374.50	-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64,189,398.70	
在建工程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8	890,652.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	22,142.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	6,199,152.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301,345.90	-
资产总计		374,874,720.40	-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五)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	49,461,396.14	
预收款项	12	6,655,636.64	
应付职工薪酬	13	1,455,833.10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	84,393,363.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1,966,229.68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1,966,229.68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	23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	-5,091,509.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2,908,490.72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4,874,720.40	-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五)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	-288,749.86	
财务费用	18	-8,966.67	
资产减值损失	19	7,185,634.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87,917.89	-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87,917.89	-
减：所得税费用	20	-1,796,408.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91,509.28	-
五、其他综合收益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91,509.28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86.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86.67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6.67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33,437.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33,437.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000,000.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566,562.55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0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42,524.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42,524.12	-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2017年1-4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	-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38,000,000.00	-	-	-	-	-	-5,091,509.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5,091,509.2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238,000,000.00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38,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四）利润分配	13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4. 其他	17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 其他	22							
（六）专项储备	23	-	-	-	-	-	-	
1. 本期提取	24							
2. 本期使用	25							
（七）其他	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	238,000,000.00	-	-	-	-	-	-5,091,509.28
								232,908,490.72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2016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	-	-	-	-	-	-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四）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4. 其他	17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 其他	22												
（六）专项储备	23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4												
2. 本期使用	25												
（七）其他	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度 4 月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设立的子公司, 并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经平顶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为 23,800.00 万元, 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7 年 1 月本公司实际收到股东出资 2,000.00 万元, 2017 年 4 月收到股东出资 21,800.00 万元, 共计 23,800.00 万元。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务厂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煤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设立的分公司, 并于 2009 年 11 月 18 日经平顶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成立的分公司, 本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签订产权购买协议, 约定本公司购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的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电务厂全部资产、负债。2017 年 4 月 28 日,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电务厂全部资产、负债移交到本公司。

(二) 企业注册地及总部地址、组织形式

注册地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矿工西路(南)269 号

公司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0400MA3XEKGY3G

法定代表人: 屈博

(三)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 供电、售电; 电能的输送与分配; 电力工程施工及通讯工程施工; 能源技术服务; 节能技术推广、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服务; 电力工程项目设计、维护、管理和经营; 电力设备、机电设备、通信设备、电子设备、电子仪器仪表、五金工具、电料批发销售; 电力设备、机电设备租赁、房屋租赁。

(四) 母公司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之后修订及新增的会计准则（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解释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

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初始确认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本公司若有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

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③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及暂付款,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在初始确认时按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加上相关交易费用计量。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②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金融资产部分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按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的对价和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

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③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

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的投资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小于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则将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7、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65%	65%
4—5 年	90%	9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和产成品。原材料主要系指用于井下生产的物料及辅助材料等，产成品系指煤炭成品原煤（“混煤”）及经过洗选加工后的精煤（“冶炼精煤”）等。根据煤炭业的特点及有关规定，煤炭企业专用的 12 种小型设备及专用工具亦作为原材料核算。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原材料和产成品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适当百分比分摊的所有间接生产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不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具体确定方法如下：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

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入账价值减去 3%或 5%的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以直线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5—45 年	3%—5%	2.11%—6.47%
机器设备	直线法	8—20 年	3%—5%	4.75%—12.2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6—12 年	3%—5%	7.92%—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4—10 年	3%—5%	9.50%—24.2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加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与本公司同类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相同。

(4)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本公司发生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①与该后续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如有替换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内摊销。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确认和计量

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同时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包括前期施工准备、正在施工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或发行公司债券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继续进行。

（4）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5）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符合无形资产定义中的可辨认性标准:①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②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将其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当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

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③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期间，具有以下特点：

研究阶段是建立在有计划的调查基础上，即研发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相关管理层的批准，并着手收集相关资料、进行市场调查等。研究阶段基本上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的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这一阶段不会形成阶段性成果。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具有以下特点：

开发阶段是建立在研究阶段基础上，因而，对项目的开发具有针对性。进入开发阶段的研发项目往往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从技术上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3、长期资产减值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

偿，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辞退福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该计划或建议包括：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职工所在部门、职位及数量；根据有关规定按工作类别或职位确定的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补偿金额；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时间等。

辞退计划或建议经过公司权力机构的批准，除因付款程序等原因使部分付款推迟至一年以上外，辞退工作一般应当在一年内实施完毕。

②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公司如有实施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虽然职工未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但由于这部分职工未来不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类似于辞退福利的补偿，符合上述辞退福利计划确认预计负债条件的，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不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而产生的义务。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6、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7、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一是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二是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三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四是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五是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二是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三是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四是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一是已完工作的测量；二是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三是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一是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二是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一是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二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

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一是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二是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一是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二是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④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

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一是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二是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一是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二是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0、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的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无	无	无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提供劳务收入额	5%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额	17%、13%、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

无

3、其他说明

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7-04-30	2016-12-31
现金		
银行存款	21,442,524.12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21,442,524.12	

注：1、本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截止到2017年4月30日，天通公司银行存款金额为21,442,524.12元，其中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存款金额为9,086.67元，存放于财务公司金额为21,433,437.45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2017-04-30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9,041,987.93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9,041,987.93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7-04-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66,296,149.92	100.00	18,537,956.61	6.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66,296,149.92	100.00	18,537,956.61	6.96

(续上表)

种 类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7-04-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2,994,966.05	61.21	8,149,748.30			
1 至 2 年	103,236,639.51	38.77	10,323,663.95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4,544.36	0.02	64,544.36			
合 计	266,296,149.92	100.00	18,537,956.61			

(2)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列示：

单位名称	2017-04-30	占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井三处	50,326,309.46	18.90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39,218,750.36	14.73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天元水泥有限公司	31,743,502.85	11.92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2,842,961.65	8.58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力有限责任公司	22,228,178.88	8.35

合计	166,359,703.20	62.47
----	----------------	-------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7-04-30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下	32,260.00	44.46		
1-2 年	40,300.00	55.54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72,560.0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主要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04-30	占预付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260.00	49.97
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35,000.00	48.24
合 计	71,260.00	98.21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7-04-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7,823,161.64	100.00	4,728,472.94	60.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823,161.64	100.00	4,728,472.94	60.44

(续上表)

种 类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7-04-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21,110.06	18.16	71,055.50			
1 至 2 年	1,938,482.38	24.78	193,848.24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463,569.20	57.06	4,463,569.20			
合 计	7,823,161.64	100.00	4,728,472.94			

(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列示：

单位名称	2017-04-30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业事业部住房资金	5,881,655.51	75.18
社保机构	1,263,366.56	16.15
电缆厂	120,122.30	1.54
万金钰	119,838.22	1.53
李雨泉	50,000.00	0.64
合 计	7,434,982.59	95.04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7-04-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65,314.80	1,894.36	2,163,420.44			
库存商品						
合 计	2,165,314.80		2,163,420.44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28,180,674.25	58,110,401.25	6,037,531.92	20,225,055.69	112,553,663.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7-04-30	28,168,238.45	58,110,401.25	6,037,531.92	20,225,055.69	112,541,227.31
二、累计折旧					
1. 2016-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3,712,185.71	23,625,249.08	3,759,042.74	9,767,378.27	50,863,855.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533,809.97			4,030.87	2,537,840.84
4. 2017-04-30	11,178,375.74	23,625,249.08	3,759,042.74	9,763,347.40	48,326,014.96
三、减值准备					
1. 2016-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8,249.45		38,249.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7-04-30			38,249.45		38,249.45
四、账面价值					
1. 2017-04-30	17,002,298.51	34,485,152.17	2,240,239.73	10,461,708.29	64,189,398.70
2. 2016-12-31					

注：截止到2017年4月30日，原值20,879,361.91元，净值为14,933,873.03元的房屋建筑物还未办理权属证明；原值7,301,312.34元，净值为2,068,425.48的房屋建筑物尚未变更到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名下；面积为74,753.71平方米的土地尚未办理权属证明，面积为21,053.44平方米的土地虽有权属证明，但证载权利人为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务厂）。

8、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2017-04-30	2016-12-31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134,743.00	
房屋建筑物	755,909.23	
合 计	890,652.23	

注：今年固定资产清理比去年增加了房屋建筑物，因为房屋建筑物已拆除所以转为固定资产清理。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形成		893,857.83		893,857.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7-04-30		893,857.83		893,857.83

二、累计摊销				
1. 2016-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871,714.92		871,714.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7-04-30		871,714.92		871,714.92
三、减值准备				
1. 2016-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7-04-30				
四、账面价值				
1. 2017-04-30		22,142.91		22,142.91
2. 2016-12-31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报告期末可抵扣或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可抵扣或应 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24,796,608.24	6,199,152.06		
合 计	24,796,608.24	6,199,152.06		

1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7-04-30	2016-12-31
1年以内	39,023,540.59	
1-2年	6,060,712.93	

2-3年	2,275,395.96	
3年以上	2,101,746.66	
合 计	49,461,396.14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17-04-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4,357,065.00	尚未结清
平顶山市电业局	2,813,920.65	尚未结清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567,677.98	尚未结清
合 计	10,738,663.63	

12、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账龄明细:

项目	2017-04-30	2016-12-31
1年以内	3,581,770.90	
1-2年	1,117,508.33	
2-3年	1,415,619.61	
3年以上	540,737.80	
合计	6,655,636.64	

注：1年以上预收账款的款项性质主要是企业收取的保证金。

(2) 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列示:

单位名称	2017-04-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867,788.19	尚未结算
直接结算的零星外部客商	1,812,415.78	尚未结算
平顶山市运发商务宾馆有限公司	260,000.00	尚未结算
河南铁福来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32,127.29	尚未结算
平顶山市香安煤业有限公司	182,332.95	尚未结算
合 计	5,354,664.21	

1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4-30
一、短期薪酬		17,546,372.83	16,090,539.73	1,455,833.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78,607.82	3,078,607.82	-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0,624,980.65	18,880,397.69	1,455,833.1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4-30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24,208.74	12,100,864.07	823,344.67
2、职工福利费		1,809,389.23	1,809,389.23	
3、社会保险费		1,628,417.55	1,628,417.55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176,958.01	1,176,958.01	-
工伤保险费		451,459.54	451,459.54	-
生育保险费				-
其他				-
4、住房公积金		732,010.00	370,898.00	361,11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2,347.31	180,970.88	271,376.43
6、短期带薪缺勤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合 计		17,546,372.83	15,801,789.87	1,455,833.1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4-30
1、基本养老保险		3,078,607.82	3,078,607.82	
2、失业保险费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3,078,607.82	3,078,607.82	

14、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划分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7-04-30	2016-12-31
1年以内	83,360,144.06	
1-2年	176,488.30	
2-3年	128,199.59	
3年以上	728,531.85	
合 计	84,393,363.80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应付款列示:

项 目	2017-04-30	未支付原因
-----	------------	-------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1,367,501.45	暂未支付
内部部门	1,159,038.07	暂未支付
抵押金	1,106,130.00	暂未支付
社保局	283,064.58	暂未支付
合 计	83,915,734.10	

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7-04-30	2016-12-31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8,000,000.00	
合计	238,000,000.00	

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7-04-30	2016-12-31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91,509.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91,509.28	

17、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
冲销多计提的职工福利	-288,749.86	
合 计	-288,749.86	

注：管理费用为负数的原因是因为调整了企业多计提的职工福利费。

18、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9,166.67	

项 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
手续费支出	200.00	
合 计	-8,966.67	

1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
坏账损失	6,199,613.5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986,020.92	
合 计	7,185,634.42	

20、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1,796,408.61	
合 计	-1,796,408.61	

2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91,509.2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185,634.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99,612.03	
无形资产摊销	2,476.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6,408.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469.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71,407.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48,595.0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6.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442,524.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42,524.1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一、现金	21,442,524.1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442,524.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42,524.12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总公司情况

总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路 21 号院	能源化工	19,432,090,000.00

2、本企业主要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平煤集团”)	本公司总公司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工集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公司
平顶山大安煤业有限公司(“大安煤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公司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尼龙化工”)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宏焦化有限公司(“天宏焦化”)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公司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中平制造”)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公司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中平煤电”)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公司
平顶山高安煤业有限公司(“高安煤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公司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平煤股份”)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机械装备”)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天源新能源”)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公司
平顶山市大地草坪绿化研究所(“大地草坪”)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公司
平顶山矿电修试有限责任公司(“矿电修试”)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公司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主要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04-30	2016-12-31
应收票据	尼龙化工	20,251,015.00	
小计		20,251,015.00	
应收账款	大安煤业	15,786,143.60	
应收账款	高安煤业	10,001,534.64	
应收账款	机械装备	112,384.00	
应收账款	建工集团	266,296,149.92	
应收账款	尼龙化工	1,841,527.61	
应收账款	平煤股份	39,218,750.36	

应收账款	天宏焦化	21,127,964.79	
应收账款	中平煤电	7,848,201.93	
应收账款	中平制造	22,842,961.65	
小计		385,075,618.50	

(2) 应付主要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04-30	2016-12-31
应付账款	天源新能源	4,357,065.00	
应付账款	建工集团	3,567,677.98	
应付账款	平煤集团	32,469,302.10	
应付账款	大地草坪	265,111.89	
应付账款	矿电修试	590,832.39	
小计		41,249,989.36	
其他应付款	平煤集团	81,367,501.45	
小计		81,367,501.45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没有应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企业名称：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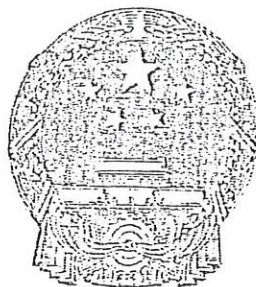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7 年 5 月 28 日

日期：2017 年 5 月 28 日

日期：2017 年 5 月 28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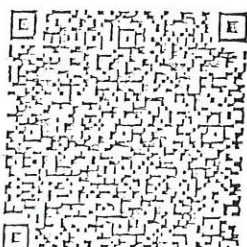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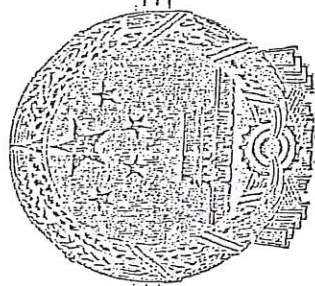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00017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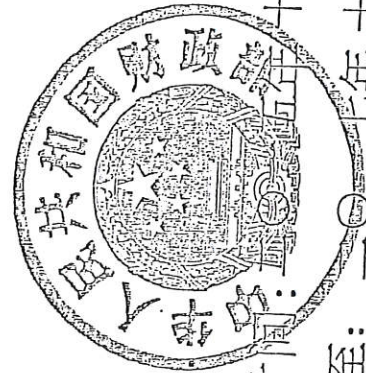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王子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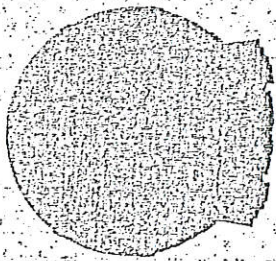
证书号: 51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九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王子龙

办公场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院8座2单元3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075

注册资本(出资额)：17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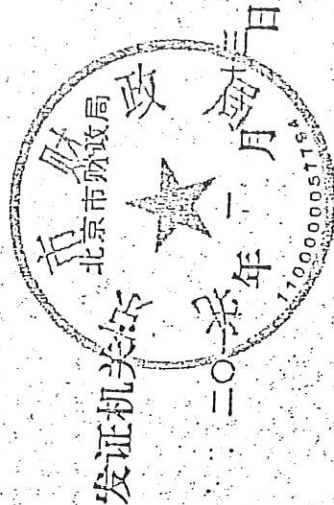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日期：2013-08-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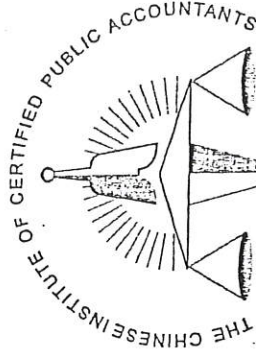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NO. 01986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家硕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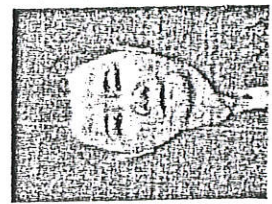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河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32619840608757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02 20

2015 03 30

月/m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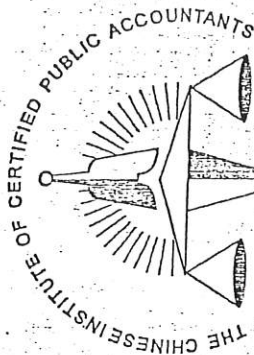


2016年3月30日

年/y

月/m

日/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松超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03-24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1123197703245514
Identity card No.



411123197703245514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1977-03-24

男

410000012006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 12 11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3月30日



2009 年 3 月 23 日